

金門縣 112 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國際交流計畫

全球思考・在地行動・創新思維無國界

壹、 依據

- 一、 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白皮書。
- 二、 金門縣國際教育實施綱要。
- 三、 108.11.26 金門縣國際教育政策公聽會會議記錄。

1

貳、 背景說明

隨著 108 課綱正式上路，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白皮書 2.0」也預計自 109 年起前導實施，除檢視中小學國際化教育環境，亦針對國際交流合作法規進行鬆綁並落實新課綱學習。

本縣的國際交流活動行之多年，中小學生得以擁有許多國際交流參訪的機會，為了使國際教育相關政策推動更臻完善，108 年教育處重新檢視過往推行方式做相關調整，於 108 年 11 月 26 日舉辦國際教育政策公聽會，揭櫫本縣國際教育推動主題為「全球思考・在地行動・創新思維無國界」。其中在國際交流方面，制定補助機制、深化交流地區連結、回歸國際教育本質，明訂弱勢學生每團保障名額比例，建構在地化、課程化的國際教育新願景。

112 年度國民中小學國際交流以學習為本質，平等互惠為原則，規劃以跨文化體驗為主的國小日本團(尾道市)、跨境課室做中學的國小澳洲團(昆士蘭)、在地文化連結的國中日本團(沖繩)及全球議題融入學習的國中澳洲團(雪梨)，期待透過多方面的國際交流形式，涵養學生建構更全面的國際觀及尊重多元文化的理解力。



全球思考・在地行動・創新思維無國界！

參、 目的

- 一、 結合領域融入教學及主題課程培訓，涵養反思在地認同與全球議題的能力。
- 二、 透過國際交流與跨境課室學習，增進國際觀及跨文化比較思維。
- 三、 藉由返國之成果分享活動，擴展國際教育之學習效益。

肆、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金門縣政府

承辦單位：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協辦單位：中正國民小學、金湖國民小學、金寧國民中小學、金城國民中學

協力單位：本縣各國中小

伍、經費來源：

一、行政院第六期(112-115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

二、本府 112 年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三、參與學生之團費自付額

2

陸、組織與分工：如下表

分工	單位/職稱	姓名	職掌
召集人	處長	孫麗琪	督導本縣國民中小學國際教育暨交流計畫
副召集人	副處長	洪蘋萱	協助召集人督導本縣國民中小學國際教育暨交流計畫
行政督導	科長	許湏菱	督導本縣國民中小學國際交流相關計畫之推展
執行單位	英資中心主任	王紫芳	綜理及規劃國際交流相關計畫、業務之檢核與管制
	英資中心執行秘書	蕭怡欣	執行國際交流相關計畫、業務之檢核與管制
	約用人員	張婕筠	
	約用人員	宋期方	
	約用人員	鄭羽雯	
學校督導	中正國小校長	蔡雪芳	督導小日團行政業務及推動國際交流活動事宜
	金湖國小校長	陳為信	督導小澳團行政業務及推動國際交流活動事宜
	金寧中小學校長	宋文法	督導中日團行政業務及推動國際交流活動事宜
	金城國中校長	謝志偉	督導中澳團行政業務及推動國際交流活動事宜
行政支援組	中正國小	行政團隊	辦理小日團招標、經費執行及結報作業。
	金湖國小	行政團隊	辦理小紐團招標、經費執行及結報作業。
	金寧中小學	行政團隊	辦理中日團招標、經費執行及結報作業。
	金城國中	行政團隊	辦理中澳團招標、經費執行及結報作業。
課程規劃組 (成員視實際運作研調整)	中正國小教師	賀 翎	協助中小學日團行政聯繫、課程研發及教師培訓。
	中正國小教師	林家禕	
	金鼎國小教師	黃議霆	
	金寧中小學教師	翁世傑	
	金城國中教師	楊弘安	
	金寧中小學教師	王安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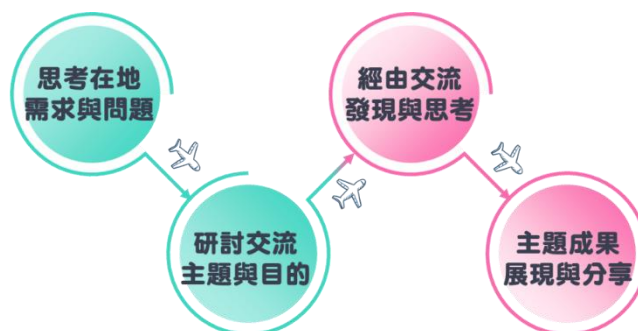
	金寧中小學教師	林悅吟	協助中小學澳團行政聯繫、課程研發及教師培訓。
	金湖國中教師	周慧君	
	金湖國小教師	吳昀曇	
	述美國小教師	簡旻筠	
	英資中心主任	王紫芳	
	英資中心執行秘書	蕭怡欣	

柒、實施要點：

一、 交流地點與日期：(出團日期依招標後實際狀況為主)

- (一) 國小澳洲團(昆士蘭)：112/07/20-07/29
- (二) 國中澳洲團(雪梨)：112/07/16-07/30
- (三) 國小日本團(尾道)：112/07/07-07/13
- (四) 國中日本團(沖繩)：112/07/07-07/13

二、 實施內容：



(一) 行前：

1. 組織課程小組，針對在地認同、國際理解及文化學習三主題培訓。
2. 帶隊教師及學生甄選：依據合理明確的甄選制度，甄選符合國際教育精神的帶隊教師及外交小尖兵。

(二) 行中：進入當地公辦學校學習進行教育交流

1. 國小團以體驗為主，針對學校特色進行主題式學習活動、國中團以深度學習為目標，針對全球議題及在地認同進行探究式學習活動。
2. 國中澳洲團安排寄宿家庭，四團皆規劃城市探索課程，深入理解當地文化。
3. 規劃主題視察及拜會行程，針對教育相關議題進行有意義的探討與訪問。

(三) 行後：回國後進行相關成果發表及成果報告上傳，展現學習成果，藉由分享擴大學習效益。

三、 實施對象：

- (一) 學生：本縣 111 學年度國中二年級學生及國小五年級學生(若各國中二年級及國小五年級候補仍未足額，可分別由國中三年級及國小六年級遞補)。

(二) 帶隊教師：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三) 行政人員：教育處或承辦學校行政人員

四、行程規劃：(依招標後實際狀況為主)

(一) 小日團

1. 總人數 79 人：學生 69 人、帶隊教師 7 人、行政人員 3 人

2. 預計行程：

日期	預計行程
DAY 1	金門—台北—桃園—尾道
DAY 2	尾道文化體驗
DAY 3	尾道文化體驗
DAY 4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5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6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7	尾道—台北—桃園—金門

(二) 小澳團

1. 總人數 79 人：學生 69 人、帶隊教師 7 人、行政人員 3 人

2. 預計行程：

日期	預計行程
DAY 1	金門—台北—澳洲昆士蘭
DAY 2	文化體驗
DAY 3	文化體驗
DAY 4	文化體驗
DAY 5-9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10	澳洲昆士蘭—台北—金門

(三) 中日團

1. 總人數 71 人：學生 62 人、帶隊教師 6 人、行政人員 3 人

2. 預計行程：

日期	預計行程
DAY 1	金門—台北—沖繩
DAY 2	沖繩文化體驗
DAY 3	沖繩文化體驗
DAY 4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5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6	全日學校交流學習
DAY 7	沖繩—台北—金門

(四) 中澳團

1. 總人數 71 人：學生 62 人、帶隊教師 6 人、行政人員 3 人
2. 預計行程：

日期	預計行程
DAY 1	金門—台北—桃園—澳洲雪梨
DAY 2	澳洲文化與環境學習，入住寄宿家庭
DAY 3-6	入班課程第一週
DAY 7-8	寄宿家庭共度歡樂週末
DAY 9-13	入班課程第二週，結業典禮
DAY 14	澳洲雪梨—桃園—台北—金門

五、各校分配名額：

(一) 國中：

※ 每團弱勢保障名額為 6 名，如不足額得以留用至一般生。

※ 國中一般生分配名額： $8 \text{ 年級人數} / \text{全縣 } 8 \text{ 年級總人數} \times (62-6)$ ，四捨五入計算之。

序號	校名	8 年級人數	交流分配名額					
			日本團		澳洲團		總名額	
			一般生	弱勢生	一般生	弱勢生	一般生	弱勢生
1	金城國中	279	25	1	25	1	50	2
2	金湖國中	153	14	1	14	1	28	2
3	金寧中小學	83	8	1	8	1	16	2
4	金沙國中	70	6	1	6	1	12	2
5	烈嶼國中	36	3	2	3	2	6	4
合計		621	56	6	56	6	112	12

(二) 國小：

※ 每團弱勢保障名額為 7 名，弱勢名額採統一投件至教育處參與甄選，如不足額得以留用至一般生。

※ 國小以學生人數以 5 年級人數/全縣 5 年級總人*62，四捨五入計算之

序號	校名	5 年級 人數	交流分配名額					
			日本團		澳洲團		總名額	
			一般生	弱勢生	一般生	弱勢生	一般生	弱勢生

1	中正國小	213	19	7	19	7	38	14
2	賢庵國小(含埤湖分校)	42	4		4		8	
3	古城國小	24	2		2		4	
4	金湖國小	109	10		10		20	
5	開瑄國小	42	4		4		8	
6	正義國小	11	1		1		2	
7	柏村國小	13	1		1		2	
8	多年國小	11	1		1		2	
9	金寧中小學(小學部)	14	1		1		2	
10	金鼎國小	59	5		5		10	
11	古寧國小	15	1		1		2	
12	湖埔國小	22	2		2		4	
13	金沙國小	41	4		4		8	
14	何浦國小	17	1		1		2	
15	安瀾國小	10	1		1		2	
16	述美國小	11	1		1		2	
17	卓環國小	17	2		2		4	
18	西口國小	16	1		1		2	
19	上岐國小	9	1		1		2	
合計		696	62	7	62	7	124	14

遞補備註：如有下列情形，得以統一開放跨校遞補(承辦學校獎勵優先，後依學生比例率排列遞補校序)

1. 各校如有不足額之情形
2. 發生任何退團需求者
3. 弱勢學生不足額，可留用於一般生名額。

(三) 國中遞補順序：

排序	校名
1	金沙國中
2	烈嶼國中

3	金城國中
4	金湖國中
5	金寧中小學(國中部)

(四) 國小遞補順序：

排序	校名	排序	校名	排序	校名	排序	校名
1	何浦國小	6	柏村國小	11	中正國小	16	賢庵國小
2	西口國小	7	古城國小	12	湖埔國小	17	金湖國小
3	古寧國小	8	正義國小	13	安瀾國小	18	金沙國小
4	金鼎國小	9	述美國小	14	上岐國小	19	卓環國小
5	金寧中小學(國小部)	10	多年國小	15	開瑄國小		

六、 作業期程：

時間	112/01	112/02	112/04		112/05	
內容	1. 依需求評估地點、訪價及方向 2. 確認承辦學校及執行任務 3. 組成課程小組，進行分組會議 4. 擬訂課程推動及行政細節	1. 確認各校名額、帶隊教師及學生甄選辦法 2. 確認訪價及行程，府內計畫簽核，準備招標 3. 確認課程架構及推動期程	1. 中澳團、中日團、小澳團及小日團承辦學校招標 2. 辦理家長第一次說明會 3. 帶隊教師甄選相關作業 4. 出團學生報名甄選辦法公布 5. 課程小組進行第一階段課程(4月中旬後視情形另行公告通知) 6. 辦理學生甄選相關作業 7. 課程小組進行第二階段課程 8. 公私部門合作，與在地店家/非營利組織辦理講座或工作坊			
時間	112/06	112/07	112/08	112/09	112/10	112/11
內容	1. 課程小組進行第三階段課程 2. 出團培訓課程 3. 出團準備工作：行前說明會、相關行政作業準備	1. 小澳團 7/20-7/29 進行交流活動 2. 小日團 7/7-7/13 進行交流活動 3. 中澳團 7/16-7/30 進行交流活動 4. 中日團 7/7-7/13 進行交流活動 5. 成果報告繳交 6. 返國成果發表			1. 辦理檢討會 2. 辦理結案	

陸、 甄選通過學生及帶隊教師之相關責任與義務：

- 一、 每人補助團費三成，正取生請於錄取通知後兩周內繳款，以確保申辦出國之相關權益。逾期未繳交者，將取消錄取資格，並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
- 二、 清寒學生全額補助，應繳驗由鄉鎮市公所之低收入戶證明。
- 三、 若無不可抗力的正當理由，不得無故退出，若臨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參與，依旅行社退費標準作業處理，補助款繳回縣庫，學生自付款扣除已經及應支付之費用後，餘款退還。
- 四、 甄選通過學生及帶隊教師之義務：
 - (一) 應全程參與行前相關培訓課程，未經請假程序而無故缺席者，將取消出團資格；經請假程序所致未出席時數，不得超過培訓總時數三分之一。
 - (二) 於培訓及出訪期間，應遵守團隊規範並完成指定之任務。
 - (三) 回國後一個月內務必繳交出國報告，並配合參加成果分享等相關發表活動。

柒、 獎勵：

本案於結案完畢二個月內，由本府行文通知學校依權責核予行政人員及教師敘獎，另府內人員及承辦學校校長敘獎由本府另行發布。

捌、 預期效益：

- 一、 藉由課程教學、前置學習及學生思辯力之引導，培養國際觀和全球公民素養。
- 二、 以引導學習的方式，讓學生透過課程強化對自我文化的認同，為在地永續生存盡善責任。
- 三、 有效的推動社群學習小組，培訓國際教育種子教師規劃活動及課程的能力。
- 四、 透過有效之成果分享，來廣化國際交流的目的，讓未參與之師生都能獲得國際教育的資源。

玖、 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如有未盡之事宜，依相關規定修改並另案簽核備查。